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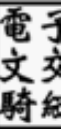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蘇雅婷

電話：3322101#7472

電子信箱：10049746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500292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5002924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執行教育部「113年至115年美感與
設計課程創新計畫-北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計畫」，
於115年5月7日至5月8日舉辦「北區教師課程分享會暨教
案共備工作坊及研習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15年3月30日北教大美術字第
115211002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持續本計畫相關課程研發，協助北區美感種子教師、新
進教師及未來想申請計畫之教師發想課程設計規劃，特舉
辦本次分享會及工作坊。

三、活動資訊：

(一)活動日期：115年5月7日（星期四）、5月8日（星期
五）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北師美術館講座區（臺北
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34號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美感計畫種子教師或新進教師；北區基地美

教務處

115/04/01 12:11



1150002480

有附件

感社群教師、共學教師及對計畫課程有興趣之在職教師。

- (四)活動採線上報名，報名自即日起開放至115年4月20日截止。分享會每場次人數上限60人，共備工作坊、通識/體驗課程教師研習每場次人數上限40人。若報名人數超過上限將提前截止，並以曾參與計畫之種子教師為優先錄取，後續則依報名順序錄取。報名連結如網址：

<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/rLD68>。

- (五)分享教師及參與教師之代課鐘點費（僅基本鐘點）、交通費及講師相關費用均由本計畫經費核支，詳細請核方式將於確認活動報名對象後，由北區基地另以公文向各校說明。

四、請貴校惠予同意分享教師及參與教師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排代、核予必要之交通路程時間。

五、如有相關疑問，請洽：北區基地（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北師美術館）一張小姐，電話：02-27360316，信箱：montue.chang@mail.ntue.edu.tw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